

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zy.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枣庄市市中区建华西路100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398008,电子邮箱:zzszyzyc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工作措施,调整优化公开目录,深入拓展公开渠道,持续丰富公开形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 主动公开

2025 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 452 条，其中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123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303 条，其他渠道公开 26 条。

（二）依申请公开

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5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 件，涉及行政处罚，市场主体领域。其中予以公开申请 12 件，无不予公开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全年无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事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传送和平台管理。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三是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机制。2025 年，全面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主动、及时、规范、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公开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市中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

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为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区市场监管局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党组成员、副局长孙雷任领导小组组长，四级主办靳家勇任副组长，政研室、注册登记指导室、法制室、办公室等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统一领导、组织、协调、考核全局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8		
行政强制	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0	0	0	0	0	1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2	0	0	0	0	0	1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建立常态化对标学习与横向交流机制，变“闭门造车”为“博采众长”。通过系统研究区内其他优秀部门的公开目录、解读形式、平台应用和制度建设经验，精准定位自身短板，学习借鉴其他地区市场监管部门的先进做法，为本局的目录优化提供了科学依据。

二是推动信息公开从“被动答题”向“主动引领”，从“浅尝辄止”向“深度赋能”的跨越式发展。在提升“主动性”上，实现从“申请驱动”到“需求导向”的转变。拓宽主动公开的渠道矩阵，在巩固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这一主阵地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政务新媒体渠道。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将信息“推送”到用户指尖，变“人找信息”为“信息找人”。通过这些即时性、互动性更强的平台，发布消费预警、科普知识、办事指南等民生服务信息，极大提升了信息触达率和时效性。

三是构建坚实的组织和制度保障体系。多措并举，打造高素质的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明确领导与工作机构，压实责

任链条。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同时，明确注册登记指导室为牵头科室，并为每个业务科室指定一名信息公开联络员，形成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办公室牵头协调、业务科室分工负责、全局上下齐抓共管”的“四梁八柱”式组织架构，确保了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

（二）2025 年存在问题

2025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内容的深度与广度不足，与公众需求匹配度不高；政策解读的精准性与形式创新性有待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的规范化与服务水平需加强等。

（三）改进措施

一是深化主动公开，提升信息“含金量”。实施“清单化”管理，拓展公开广度。对照上级要求和权责清单，全面梳理并制定了《市中区市场监管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监督抽查、执法检查、预警约谈等关键监管信息全部纳入公开范围，明确了每个事项的公开内容、时限、主体和渠道。

二是健全“三同步”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三同步”制度。确保每一份出台的规范性文件，都配有详尽且通俗的解读材料，从源头上杜绝了“有政策、无解读”的现象。

三是规范依申请公开，打造服务型政府窗口。制定并印发了《市中区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规程》，对从申请的接收、登记、补正，到审核、办理、答复的全流程进行了标准化、模板化规定，确保全局办理标准统一。同时，强化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将“沟通在前”作为一项基本工作原则。在收到申请后，对于申请内容不明确的，主动与申请人联系，协助其明确需求；在办理过程中，适时告知申请人办理进度；在作出答复前，特别是拟作出不予公开决定的，尽可能与申请人进行解释说明，争取理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我局结合我区市场监管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了任务要求，明确了各科室的责任分工，并按要求逐步推进。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5年度，区市场监管局共主办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1件，协办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4件；主办市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提案1件、协办1件，协办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提案7件。截至目前，所有承办的建议提案均已在规定时限内高质量办结，办复率达到100%，与代表、

委员的沟通率达到 100%，代表、委员对办理结果的满意率达到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攻坚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市中区市场监管局在一些关键领域加大了信息公开的力度，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充分展示了直面监督、主动“晒账本”的决心和力度。

二是大力强化政策解读功能。针对市场监管领域政策法规专业性强的特点，市中区市场监管局彻底改变了过去简单“挂文件”的做法。对新出台的重要政策，同步推出多元化解读产品，有效降低了市场主体和群众的理解门槛，推动了政策的有效落地。

（五）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建华西路 100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210686，电子邮箱：zzszqyzcj@163.com）。

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1 月 20 日